

本公佈僅為提供資料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無誤導成份；(2)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或假設為基礎。



PROSTICK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可能進行之主要交易
可能引入新單一最大股東**

本公佈乃依據上市規則第17.10條而作出。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六日與投資者訂立一份無約束力意向書，據此，本公司原則上同意以每股0.03港元之價格發行而投資者原則上同意認購151,400,000股新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經有關新股份所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24.5%。本公司亦同意在上市規則所有適用規定之規限下向投資者授出可認購多達32,000,000股新股份之期權，認購價格將由雙方釐定。建議認購價較股份於最後交易日之收市價每股0.026港元溢價15.38%。意向書並無法律約束力，根據意向書之條款，認購事項須待本公司與投資者訂立正式認購協議後方為作實。認購事項或會或不會進行，投資者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認購事項之進展另行發表公佈。倘若意向書內擬定之交易進行，認購事項及授出期權將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而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所有適用規定。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以待本公佈發表。本公司已申請由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八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股份在聯交所之買賣。

* 僅供識別

本公佈乃依據上市規則第17.10條而作出。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六日訂立之意向書

董事謹此公佈，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六日與投資者訂立一份無約束力意向書，根據意向書之條款，本公司原則上同意以每股0.03港元之價格發行而投資者原則上同意認購151,400,000股新股份，相當於本公司經有關新股份所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24.5%。本公司亦同意在上市規則所有適用規定之規限下向投資者授出可認購多達32,000,000股新股份之期權，認購價格將由雙方釐定。向投資者授出期權之用意為，當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任何新股份時，可讓投資者保持其於本公司之持股水平。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有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可合共認購131,400,000股股份。倘該等購股權獲全數行使而投資者全面行使期權，投資者於認購事項後在本公司之持股量將約為23.46%。

建議認購價乃經本公司與投資者按公平原則磋商後釐定，並已參考股份現時之市價。認購價較股份於最後交易日之收市價每股0.026港元溢價15.38%。

投資者擬於認購事項完成(倘進行)後委任一名董事加入董事會。根據意向書之條款，意向書內擬定之交易須待(其中包括)聯交所批准新股份上市及買賣並取得股東批准後，方可作實。

據本公司所知，投資者與本公司董事、主要股東或行政總裁並非一致行動，亦無推定彼等乃一致行動。於認購事項完成(若其進行)後，投資者概無責任提出全面收購股份之建議。

意向書並無法律約束力，根據意向書之條款，認購事項須待本公司與投資者訂立正式認購協議後方為作實。根據意向書之條款，預期認購協議之草稿將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或以前備妥，以供雙方審閱。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認購事項之進展另行發表公佈。

認購事項之原因及所得款項用途

董事認為，認購事項將增強本公司之股本及股東基礎，同時可為本公司籌集資金而不會產生任何日後財務成本。本公司擬將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用作本集團之營運資金。

持股結構之變動

下表載列：(i)於本公佈日期；(ii)於認購事項完成後但於行使期權前（假設於認購事項完成前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變動）；及(iii)於認購事項完成及全面行使期權後（假設購股權計劃下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全數行使，但此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並無其他變動）本公司持股結構之變動：

	於本公佈日期		認購事項後 但行使期權前		認購事項及 全面行使期權後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投資者	-	0	151,400,000	24.49	183,400,000	23.46
Great Power Associates Limited	90,479,242	19.38	90,479,242	14.64	114,479,242	14.65
					(附註)	
Frankie Domin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75,260,986	16.12	75,260,986	12.17	75,260,986	9.63
葉強華	15,000,000	3.21	15,000,000	2.43	49,000,000	6.27
陳志明	15,000,000	3.21	15,000,000	2.43	25,000,000	3.20
陳藹芝	7,708,182	1.65	7,708,182	1.25	12,708,182	1.63
陳昌鵬	7,708,182	1.65	7,708,182	1.25	12,708,182	1.63
劉志明	7,708,182	1.65	7,708,182	1.25	12,708,182	1.63
鄭志剛	7,708,182	1.65	7,708,182	1.25	11,308,182	1.45
葛根祥	28,571,982	6.12	28,571,982	4.62	28,571,982	3.66
公眾人士	211,655,062	45.36	211,655,062	34.22	256,455,062	32.79
總計	<u>466,800,000</u>	<u>100.00</u>	<u>618,200,000</u>	<u>100.00</u>	<u>781,600,000</u>	<u>100.00</u>

附註：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兼Great Power Associates Limited之唯一股東李政平先生獲授予可認購本公司24,000,000股股份之購股權。

一般事項

倘若意向書內擬定之交易進行，認購事項及授出期權將構成本公司之主要交易，而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所有適用規定。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七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暫停在聯交所買賣，以待本公佈發表。本公司已申請由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八日上午九時三十分起恢復股份在聯交所之買賣。

認購事項或會或不會進行，投資者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文義另有指明外，下列辭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由聯交所管理之創業板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獨立第三者」	指	一名獨立第三者，彼並非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董事、行政總裁、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現時亦無持有任何股份
「投資者」	指	Investec Bank U.K. Limited，於英國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獨立第三者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六日，即本公佈日期前股份最後一個交易日

「意向書」	指	本公司與投資者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六日訂立之一份無法法律約束力之意向書
「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
「期權」	指	可讓投資者認購多達32,000,000股新股份之期權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購股權計劃」	指	同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獲股東採納之首次公開售股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事項」	指	投資者認購新股份
「認購價」	指	每股股份0.03港元

承董事會命
 乾坤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政平

香港，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本公佈將由刊載日期起計不少於七天在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頁內登載。